

輔仁大學藝術學院應用美術學系

115學年度【碩士班】

學生手冊

【重要文件，敬請妥善保存】

02-2905-2371

aart@mail.fju.edu.tw

242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

目錄

系辦重要訊息.....	3
系辦資訊.....	3
其他重要連結.....	3
重要法規.....	3
工讀資訊.....	3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學系修業規則.....	4
碩士班重要事項.....	5
畢業學分.....	5
學分抵免.....	5
其他事項.....	5
畢業條件.....	6
個展及聯合畢展相關規定.....	6
碩士班畢業各項時程.....	7
各類表單表單.....	7
填表說明.....	8

系辦重要訊息

■ 系辦資訊

系 辦 公 室：	藝術學院三樓AA315室	週一~週五上午8-12點，下午1-4點半 寒暑假上班時間為週一~週四
系 秘 書：	(02) 2905-2371 (02) 2905-3323	教務-課程相關 學務、總務-教室設備相關
E - mail：	aart@mail.fju.edu.tw	
系 官 網：	http://www.aart.fju.edu.tw/index.php	請養成看系網站及系辦公佈欄公告及閱讀學校各項說明的習慣，並隨時留意應美FB， 以免錯失各項重要訊息或機會。
FaceBook：	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aart.fju	有急事也可透過FB的message聯繫及討論
服 務 時 間：	週一~週五上午8-12點，下午1-4點半。(寒暑假上班時間為週一~週四)	

■ 其他重要連結

輔 大 首 頁：	http://www.fju.edu.tw/	
新 生 入 學 專 區：	https://fjcuadm.fju.edu.tw/speed.php?id=2	註冊/帳號開通等一系列事宜
學 生 資 訊 入 口 網：	https://portal.fju.edu.tw/student/	
圖 書 館：	http://home.lib.fju.edu.tw/TC/essaywriting	論文上傳
師 資 培 育 中 心：	http://www.cte.fju.edu.tw/	教育學程
環 境 安 全 衛 生 中 心：	http://www.ehs.fju.edu.tw/	實驗室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
學 務 處 生 活 輔 導 組：	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	租屋/獎助學金/就學貸款...等

■ 重要法規

輔仁大學學則	輔大教務處官網>教務資訊>教務法規	學籍/獎學金
輔仁大學博士班、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		學位考試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學系修業規則	應美官網>課程>碩士班>修業規則	碩班第8-14條
輔大應美所碩士學位考試委員資格認定辦法	應美官網>課程>碩士班>修業規則	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學生參加國際學術競賽 或論文發表獎勵要點	應美官網>系務>表格下載>應美系法規	

■ 工讀資訊

教學助理(TA)：	本校專任教師可聘請教學助理(TA)，協助教師大學部課程相關事宜，繳納全額學雜費之同學可向教授詢問。	
監 考 人 員：	另教務處定期舉辦各項大型考試，招募碩士班學生擔任監考人員，可留意相關資訊公告。	

- 請養成看系網站及系辦公佈欄公告及閱讀各項說明的習慣，並隨時留意應美FB及學生信箱，以免錯失選課、工讀、獎助學金以及各項活動資訊或機會。

第一章 通則

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輔仁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學則第四十條規定訂定之。

第二章 學士班(略)

第三章 碩士班

第八條 畢業須達32學分，包含應美所必修課程及學位論文6學分，選修13學分含可承認設計學群課程6學分。（設計學群：應美、景觀、織品、博館所）

第九條 碩士生無分組別，各領域論文均須於入學一個月內決定指導教授，並於開學一個月內繳回指導同意書，每學年每位教授以2名學生為原則，得視指導教授同意書簽屬狀況，列入招生會議協調之。

第十條 碩士生修業年限至少二年，最多四年，學生必須於碩一上學期末前填寫『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研究所論文/創作題目提案表』，決定（1）如期畢業或延緩畢業（2）以論文或論文(專題創作)為畢業方向。

第十一條 計畫於下一學年度畢業之同學，必須修足16學分以上，並於碩士論文提案前填妥《碩士論文提案資格調查表》，請指導老師與所長檢視後簽名完成，始能提出畢業申請。

第十二條 碩士生口試前，需獲本所審查委員會（約每年5、11月底）審查通過符合畢業資格規定，方可進行口試，規定如下：

- （一）以創作畢業者，必須參加聯合畢業展(展出日前4個月須填妥畢業展申請表並經指導教授簽名核可，繳交至系辦後始可舉辦參加)且達成以下三擇二之規定：（1）舉辦一次個展，個展規模必須為校內外開放空間，且時間需於畢業展4個月之前(須填妥創作個展申請表並經指導教授簽名核可通過，繳交至系辦後始可舉辦)，作品不得與畢業展作品重複。（2）參加系所指定之國際性或全國性之設計相關競賽，獲入選以上之成績。（3）發表國內外具審稿制之「研討會」或「學術期刊」論文1篇。
- （二）以論文寫作者，必須發表兩篇國內外具審稿制之「研討會」或「學術期刊」論文，且其中一篇內容不得與畢業論文重複。
- （三）以上各項畢業條件成果皆須填寫進【畢業成果報告】(含論文發表成果、創作個展成果、競賽成果、畢業展成果)，經由指導教授審查通過簽請所長同意，並由系辦存查。表格將作為畢業資格舉證，未繳交者視同不符合資格。

第十三條 學位審查規定

- （一）本所畢業共分二次審查，時間依照系上規定【應用美術研究所學習時程表】，碩士論文提案與學位考試需間隔3個月以上且不得於同一學期辦理。碩士論文提案與學位口試委員三至五人(含指導教授)，其中校外委員應有三分之一以上。
- （二）所有審查均須在所內或畢業展之展出現場召開，且須於五天前於公佈欄張貼審查公告。
- （三）以創作畢業者，需於學位口試前展出畢業展。無論以論文畢業或創作畢業者，離校前均需正式印製碩士論文及上傳圖書館論文電子檔，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相似程度需低於20%，並附上【畢業成果報告】(含論文發表成果表、創作個展成果表、競賽成果表、畢業展成果表、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)繳交系所。
- （四）學位審查未獲通過或學位資格保留時，其餘相關規定悉以「輔仁大學博士班、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」規定為準。

第十四條 論文及創作展出之水平應由指導教授審慎評量，以「質量並重」為原則。

第四章 附則

第十五條 本規則未盡事宜，依輔仁大學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十六條 本規則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。修正時亦同。

碩士班重要事項

■ 畢業學分



系必修

13



選修

13

可承認選設計學群(應美/景觀/織品/博館所)課程6學分



論文

6

完成學位考試後取得
純論→選論文
創論→選論文(專題創作)



畢業總學分

32

備註：

- (1)非美術或設計科系學生，入學後須與指導教授討論下修學士班2門課程，且該學分不列計碩士班畢業學分。
(2)論文、論文(專題創作)6學分：辦理學位考試(口考)，畢業離校的學期請務必選課。

■ 學分抵免

凡申請優秀學生選修碩士班課程之同學，並在大學部時上修碩班課程者，請於開始上課一週內填妥(1)「[抵免科目申請表](#)」並持(2)「[歷年成績單\(正本\)](#)」至系辦公室辦理。

■ 其他事項

1. **學號辨識方法**：如學號為415376243，首碼4表日間部，15為入學年(如今年為115，表15)，376為應美碩士班代號，24代表你個人座號，最後一碼為亂數碼。
2. **修業年限**：2至4年。
3. **下修大學部課程**：依入學簡章，非本科系畢業學生，入學後須與指導教授討論，並由指導教授指定下修大學部課程，載明於表單01_指導教授同意書及選課上。下修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4. **如何確認選課無誤**，以便順利畢業？

每學期開學後，同學可至輔大學生資訊入口網(<https://portal.fju.edu.tw/student/>)查詢個人初選課程清單，在網路加退選截止後，請務必上網確認個人『當學期選課清單』，未確認者則以系統內資料為個人選課紀錄，日後不得要求修改。

[個人儀表板](#) [校內系統選單](#)

課程・學習

- 選課系統
- 彈性課程專區
- 選修課程專區
- 全人教育課程選課條
- 學生選課資訊網
- 開課資料查詢
- 課程大綱(查詢)
- 課程大綱
- 各系通識排除課程查詢
- 全人教育選課資訊系統
- 選課清單**
- ICAT教學平台(僅供查詢下載使用)
- TronClass教學平台
- 教學評量暨教學互動平台
- 知能態度檢測系統
- 博碩士學位論文系統
- 教學助理資料管理系統
- 學習資源
 - 基本素養培育與檢測
 - 教育部大學課程資源網
- 外校生選課

學籍・成績

- 學生資訊平台
 - 新生入學專區
 - 學生資訊管理系統
 - 畢業生離校系統
 - 跨領域學習申請系統
- 學習診斷

學費・獎助學金

- 工讀助學金年度扣繳憑單查詢
- 學雜分費專區
- 台新學雜費入口網
- 獎助學金資訊
- 學務處獎(助)學金資訊系統
- 本校助學金招募
- 就學貸款記錄查詢
- 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
- 下學期學生宿舍查詢

生活・社團

- 電子投票系統
- 學生手札
- 學生住宿服務
- 學生社團
- 活動管理系統
- 場地預約系統
- 愛校建言

網路・服務

- 課外學習歷程紀錄分享平台
- 學生證照管理系統
- 微軟 365 電子郵件平台
- 共享軟體下載
- 網路設定、服務申請
- 校外委託網站
- 圖書館

5. 實驗室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：

請碩一生務必參加。本校[環境安全衛生中心](#)，為了照顧全校師生的學習環境安全，規定凡使用實驗教室的同學皆需具備受訓合格證明才可進出該教室。

訓練場次：9/4 (五)、9/5(六)、9/12 (六)、9/19日(六)，請[擇一自行報名](#)。

6. 教育學程：請至本校[師培中心網站](#)查詢公告之簡章。7. 專業證照上傳：若有取得校外任何證照測驗，請務必上[學生證照管理系統](#)登錄成績並上傳佐證資料(成績單或證書)，並攜帶成績單或證書正本至系辦公室驗證，經系秘書進系統勾選後，才算登錄完成。

■ 畢業條件

類別	畢業條件	法規依據
創論	1.參加聯合畢業展 2.以下條件3選2： (1)舉辦一次個展 (2)參加系所指定之國際性或全國性之設計相關競賽，獲入選以上之成績。 (3)發表國內外具審稿制之「研討會」或「學術期刊」論文1篇。	修業規則第12條第1款
純論	發表2篇國內外具審稿制之「研討會」或「學術期刊」論文，且其中一篇內容不得與畢業論文重複。	修業規則第12條第2款

備註：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Turnitin相似程度需低於20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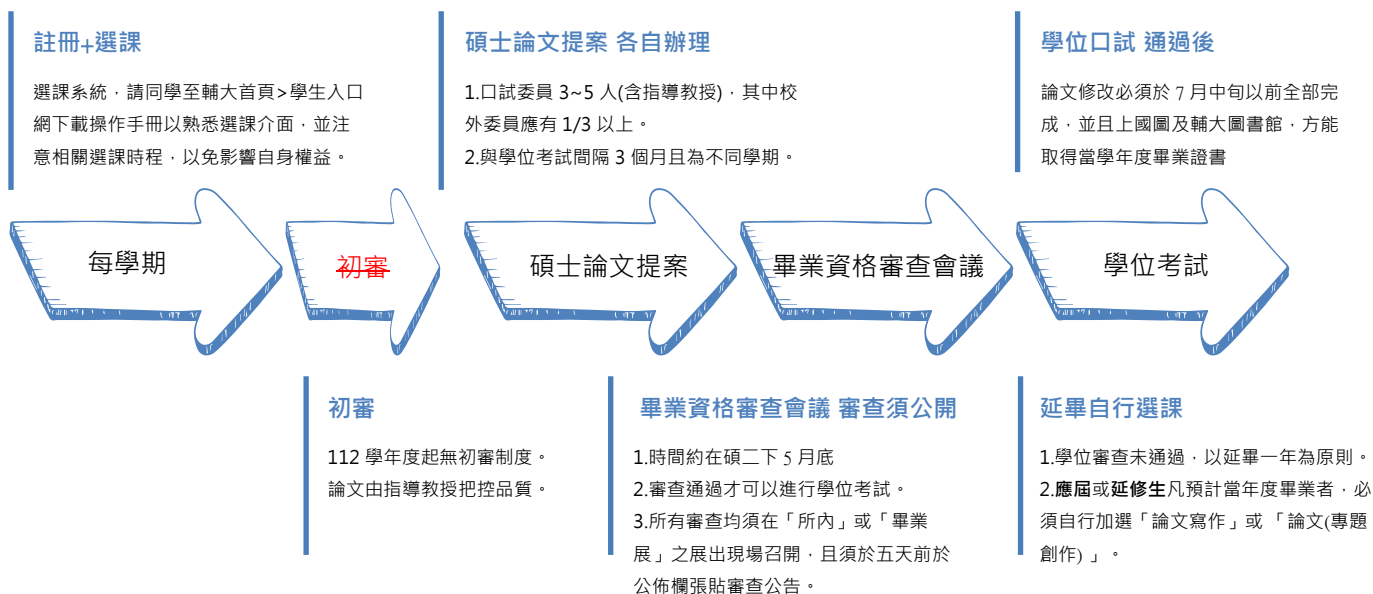
■ 個展及聯合畢業展相關規定

類別	個展	畢業展	備註
金工產品	8-12 件以上	8-12 件以上	
多媒體	1-2 件以上	1-2 件以上	1.作品播放時間長短不限 2.紙本(海報)輔助說明
平面	10-12 件	10-12 件	1.海報印製 A1 尺寸 2.平面類作品的展出應該要有短影片簡介
室內設計	1 件以上	1 件以上	1.設計企劃書 1 本 2.室內設計套圖(全開海報至少 2 張以上) 3.設計概念模型至少 3 個以上 4.空間比例模型 S : 1/50(1 個以上)

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1.個展與畢業展作品不得重複，個展於畢業展4個月之前展出。
- 2.原則上聯合畢業展一屆只有一次，如錯過就延到下一屆。
- 3.如有未盡事項，請提案至系務會議討論。

■ 碩士班畢業各項時程



■ 各類表單表單

重要事項	時程	使用表單
學期間表單		
註冊	每學期初	
選指導教授	碩一開學1個月內	01_指導教授同意書及選課
繳交當學期論文進度報告	每學期期末考前1週	03_論文創作研究進度報告
論文創作題目提案	碩一學期結束前	02_論文創作題目提案表及資格調查表
個展/畢業展相關表單		
各自辦理【個展】	畢業展4個月之前	04_創作個展畢展申請表
1.共同辦理【聯合畢展】 2.畢展後填表單07	碩二下學期(約5月)	04_創作個展畢展申請表 07_畢業成果報告表
資格審/學位考試相關表單		
畢業資格申請聲明	畢業前一個學期	02_論文創作題目提案表及資格調查表
1審-學生各自辦理【碩士論文提案】 備註：學校支付審查費用	與學位考試間隔3個月以上且不得為同一學期	碩士論文提案評分表 費用核銷相關文件(簽到單/領據)請至系辦領取
畢業生共同舉辦【碩士畢業資格審查會議】	碩二下學期(約5月底)	06_畢業資格審查表 07_畢業成果報告表 08_法規-畢業資格審查會議注意事項 畢業資格審查評分表 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(非正式文件)
2審-學位考試 備註：學校支付審查費用	7月中前	05_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 09_碩士論文口試辦理及離校相關事宜

■ 填表說明
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碩士班 指導教授同意書及選課 1. 研究生資訊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研究生姓名：</td> <td>連絡電話：</td> </tr> <tr> <td>學號：</td> <td>原畢業學校及系所名稱：</td> </tr> </table> 2. 依招生簡章規定： ☐ 業經或設計系學生，免填本表。 ☐ 非業經或設計系學生，入學後須與指導教授討論補修學士班 2 門課程(該學分不列入碩士班畢業學分)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h>課程代碼</th> <th>課程名稱</th> <th>修課註記</th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於__學期修讀並取得__學分</td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於__學期修讀並取得__學分</td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於__學期修讀並取得__學分</td> </tr> </table> 3. 指導教授：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指導教授簽章</td> <td>年 月 日</td> </tr> </table> 4. 選課清單：於每學期開學一週內，將上一學期成績單及本學期欲選修之選課清單，交由指導教授檢核簽名通過。(本表不計入下修「學士班」之學分)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h>年級</th> <th>學期</th> <th>本學期修讀學分</th> <th>合計取得學分</th> <th>指導教授簽名</th> <th>日期</th> </tr> <tr> <td rowspan="2">碩一</td> <td>上學期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下學期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 rowspan="2">碩二</td> <td>上學期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下學期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/table> 備註： 1~3 於入學後開學 1 個月內交至系辦公室(AA315) 4. 開學期前更新，成績單及選課清單作廢的中央在本表後方。	研究生姓名：	連絡電話：	學號：	原畢業學校及系所名稱：	課程代碼	課程名稱	修課註記			於__學期修讀並取得__學分			於__學期修讀並取得__學分			於__學期修讀並取得__學分	指導教授簽章	年 月 日	年級	學期	本學期修讀學分	合計取得學分	指導教授簽名	日期	碩一	上學期					下學期					碩二	上學期					下學期					01_指導教授同意書及選課 說明： - 法規依據修業規則第8條、第9條 - 紅框區於開學後1個月確認指導教授簽名送至系辦。 - 第4欄(碩一下及碩二上/下)為每學期開學後一週內完成。
研究生姓名：	連絡電話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號：	原畢業學校及系所名稱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課程代碼	課程名稱	修課註記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於__學期修讀並取得__學分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於__學期修讀並取得__學分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於__學期修讀並取得__學分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指導教授簽章	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年級	學期	本學期修讀學分	合計取得學分	指導教授簽名	日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碩一	上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下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碩二	上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下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02_論文創作題目提案表及資格調查表 說明： - 法規依據修業規則第10-12條。 - 正反面印刷。 - P.1在碩一下繳交，P.2在學位考試前一個學期交。	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碩士班 論文/創作題目提案表及資格調查表 1. 研究生資訊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研究生姓名：</td> <td>學號：</td> </tr> </table> 2. 修課期限：☐ 預計修課期限 ☐ 計畫修課期限 ☐ 其他 3. 畢業方向 ☐ 專題創作 ☐ 論文寫作 題目 研究計畫簡要 指導教授簽章 年 月 日 1~3 於碩一下學期交至系辦公室(AA315) 4 於執行學位考試(口考)前一個學期交至系辦。 4. 資格申請聲明： 本人已詳閱《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修業規則》，並謹此聲明： (1) 本人已詳閱《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修業規則》，並謹此聲明： ☐ 已修讀規定學分中修讀之學士班課程。 ☐ 指導教授同意書中未載明，則以下修學士班課程。 (2) 本人已於碩一上學期前填妥並提交「論文/創作題目提案表及資格調查表」，經指導教授同意後，定以該專題創作/論文寫作畢業。 (3) 本人預計於初審通過後之下一學期(度)畢業，且已依規定修讀應用美術系碩士班 16 學分以上，修讀成績單於後方以資證明。 以上規定事項完成後，具本人之論文/專題創作題目及內容簡要，均定期與指導教授討論之，預計於__學年(度)上學期/下學期繳交論文/專題創作/畢業論文。 申請人簽章：_____ 申請日期：年 月 日 指導教授簽章：_____ 備註： 1~3 於碩一下學期交至系辦公室(AA315) 4 於執行學位考試(口考)前一個學期交至系辦，請將原成績單黏貼於本表後，並填寫已修學分 16 學分以上。 P.2 學位考試前一個學期	研究生姓名：	學號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研究生姓名：	學號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碩士班 論文/創作研究進度報告 1. 研究生：_____學號：_____ 2. 學期：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 3. 論文指導教授：_____教授 4. 論文名稱：(中文) _____ 5. 論文/創作研究進度報告： 指導教授：_____ (簽章) 論文/創作指導委員：_____ (簽章) 提交時間：年 月 日	03_論文創作研究進度報告 說明：每學期期末考前1週繳交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1. 研究生資料

研究生姓名：	學號：
--------	-----

2. 創作個展

創作個展規模必須為校內外開放空間，且時間需於畢業展 4 個月之前且不得在同一學期，作品不得與畢業展作品重複。
創作個展出日前 3 週須填妥此申請表並經指導教授簽名核可，繳交至系辦後始可舉辦參加。

個展名稱：	策展人：
展出地點：	參展人數：
展品件數：	件/張
系辦確認：	☐ 符合 ☐ 不符合
預計展出時間	年 月 日至 月 日自 時至 止
個展開幕時間	年 月 日 星期 ； 時 分
作品明細表	創作個展附件：請修列作品資訊訂於本表後，代表作品 1~3 件，說明包含 1.名稱 2.規格(尺寸)3.創作時間 4.素材 5.作品圖。
指導教授(展覽前)	☐ 通過申請 ☐ 未通過申請，簽名：
所長(展覽後)	簽名：

3. 畢業展

畢業展出日前 4 個月須填妥此申請表並經指導教授簽名核可，繳交至系辦後始可舉辦參加。
當學年度僅舉辦一次畢業展(8 人以上)，如錯過請參加下學年度。

畢業展名稱：	策展人：
展出地點：	參展人數：
系辦確認：	☐ 符合 ☐ 不符合
預計展出時間	年 月 日至 月 日自 時至 止
開幕時間	年 月 日 星期 ； 時 分
作品明細表	畢業展附件請修列作品資訊訂於本表後，代表作品 1~3 件，說明包含 1.名稱 2.規格(尺寸)3.創作時間 4.素材 5.作品圖。
指導教授(展覽前)	☐ 通過申請 ☐ 未通過申請，簽名：
所長(展覽後)	簽名：

04_創作個展畢業展申請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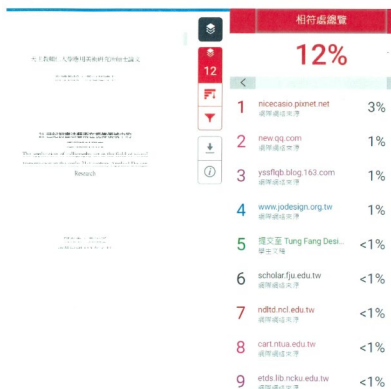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1. 個展規模必須為校內外開放空間，且時間需於畢業展 4 個月之前且不得在同一學期，作品不得與畢業展作品重複。
2. 創作個展出日前 3 週須填妥此申請表並經指導教授簽名核可，繳交至系辦後始可舉辦參加。
3. 畢業展出日前 4 個月須填妥此申請表並經指導教授簽名核可，繳交至系辦後始可舉辦參加。
4. 當學年度僅舉辦一次畢業展(8 人以上)，如錯過請參加下學年度。

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(非正式文件)

說明：

1. 使用Turnitin系統產出結果截圖
2. 非正式文件，可用於畢業資格審查會議。



AART Thesis Declaration of Originality Report

姓名 Student Name :	學號 Student No. :
論文題目 Thesis Title :	
比對系統(Plagiarism Detection Software) : Turnitin	
比對參數(Detection Parameters) :	
1. 比對之字串字數(Exact Wording Match) :	
全文比對 (建議 40-50 字/40-50words count)	
2. 有無排除比對文庫或文章(Exclusion of Literary Sources) :	
■無(No) (建議無排除任何比對文庫/Recommend not to Exclude any Literary Review)	
☐ 有(Yes) - 有排除，請列出所排除文庫或文章。(if any, please list below.)	
(1) _____	
(2) _____	
(3) _____	
比對日期(Date of Detection of Originality Report) : ____/____/____ (YYYY/MM/DD)	
比對相似度(Similarity Result) : ____%	
請檢附比對系統檢核結果。(Please attach your software detection result together with this report.)	
學生簽名 Student Signature :	指導教授簽名 Guiding mentor Signature :
(請附蓋章或簽名)	

備註：請於學位考試後完成本表，並與紙本論文一併繳交至系辦。

05_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

說明：學位考試結束後，連同紙本論文一同繳交。

06 畢業資格審查表

說明：

- 1.紅框：畢業資格審查會議前完成。
- 2.藍框：學位考試後，修正論文後給指導教授簽名。
- 3.綠框：畢業離校時，由系秘核章。
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碩士班 畢業資格審查表				學-06
學號：	姓名：	☐ 創作畢業 ☐ 論文畢業	預計畢業月份： / (學年度)	
論文中文名稱				
論文英文名稱				
論文審查				
二審	日期	指導教授簽名	審查教授簽名 (填寫即可)	準備事項
初審	/			☐ 論文初稿 ☐ 評分表 ☐ 應讀書 (請一併寄發)
資格審	/			☐ 論文初稿 ☐ 評分表 ☐ 應讀書 (請一併寄發)
修課規定				
依序列出：課程名稱 / 分數、...				指導教授簽名 系主任簽名
☐ 已修讀由指導教授指定下修大學科目 _____ ☐ 已修讀士班學分數 _____ (請將附帶學成績單或課表於本表後方)				
資格審查				
畢業形式： ☐ 創作：舉辦1次以上之展覽，並參加國際性全國性之創作競賽展覽，獲入選以上之成績(註)				指導教授簽名 系主任簽名
1.展展名稱 / 地點 / 時間				
2.比賽名稱 / 成績				
(論文替代者填於下表)				
畢業形式： ☐ 論文：在國內外「研討會」或「期刊」發表二篇以上之論文			發表處/日期	指導教授簽名 系主任簽名
論文名稱				
論文名稱				
論文名稱				
學生論文提交完成：(須由6名「審查委員」中「系教2名」指導教授1名)7月份前寄到輔仁大學學位學系學務處				
修正完成指導教授簽名/日期		研究進度情況、門禁報限研結		論文上傳圖面-系統核章
				論文二本系統收發
				碩士班所長簽名/日期
註：請詳閱《應用美術系碩士班畢業資格規定》				
本表第一份於畢業學位授與時交與				

07 畢業成果報告表

說明：

- 1.畢業資格審查會議前交至系所辦公室作為畢業資格審查依據。
- 2.表四於展覽結束後兩週內交至系所辦公室作為離校資格審查依據。

[illegible]

09 碩士論文口試辦理及離校相關事宜

說明：一系列相關文件，按表填寫即可。